

106045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67號地下一樓  
台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人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電話：(02)2586-5859 (服務專線)  
網址：http://www.yuanta.com.tw  
證券代號：6269

請沿此虛線先摺再撕



如有股東會或紀念品發放相關問題，歡迎掃描智能客服QR Code，輸入證券代號或公司名稱及「股東會」字樣查詢最新相關資訊。

智能客服(元先生)  
24小時全年無休服務

**\* 注意事項：持股未滿1,000股之股東，除股東親自出席股東會或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外，恕不發放紀念品。**

本服務代理部所蒐集之個人資料，僅會在辦理服務業務之目的範圍內處理或利用，相關資料將依法令或契約之保存期限保存，貴股東如欲行使相關權利，請逕洽本服務代理部。



國內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999號

平	信
限	時
掛	號

開會通知請即拆閱

## 股東 台啓 186



元大服務網

115-1

出席證號碼：

<p><b>186 台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5年股東常會 出席簽到卡</b></p> <p>地點：高雄市中區大港區和發產業園區上發五路1號 時間：中華民國115年5月28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整</p> <p>除股東、代理人、受託代理人及指派代表出席股東會時，請攜帶附有照片之身分證正本，以備核驗。 除出席簽到卡及委託書兩者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代理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p> <p>股東戶號： 股東或代理人姓名： 持有股數： 法人指派書 茲指派 君 出席貴公司本次股東會，依法行使一切股東權利。(法人股東親自出席專用)</p>	<p><b>委託書</b></p> <p>一、茲委託 君 (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 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15年5月28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p> <p><input type="checkbox"/> (一) 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input type="checkbox"/> (二) 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p> <p>1. 114年度之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2. 114年度盈虧撥補案。 3. 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案。 4. 發行115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5. 辦理公開募集發行普通股，或發行新股參與海外存託憑證，或私募方式發行普通股、或海外或國內可轉換公司債案。 6. 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p> <p>(1) <input type="checkbox"/> 承認 (2) <input type="checkbox"/> 反對 (3) <input type="checkbox"/> 棄權</p> <p>二、本股東未於前項 <input type="checkbox"/> 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服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 (二) 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p> <p>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p> <p>四、請將出席證 (或出席簽到卡) 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 (限此一會期)。</p> <p>此 致 台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p>	<p><b>委託人(股東)</b></p> <p>股東戶號 姓名或姓名 徵求人 受託代理人</p> <p>簽名或蓋章 簽名或蓋章</p>
	<p>一、茲委託 君 (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 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15年5月28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p> <p><input type="checkbox"/> (一) 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input type="checkbox"/> (二) 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p> <p>1. 114年度之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2. 114年度盈虧撥補案。 3. 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案。 4. 發行115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5. 辦理公開募集發行普通股，或發行新股參與海外存託憑證，或私募方式發行普通股、或海外或國內可轉換公司債案。 6. 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p> <p>(1) <input type="checkbox"/> 贊成 (2) <input type="checkbox"/> 反對 (3) <input type="checkbox"/> 棄權</p> <p>二、本股東未於前項 <input type="checkbox"/> 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服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 (二) 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p> <p>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p> <p>四、請將出席證 (或出席簽到卡) 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 (限此一會期)。</p> <p>此 致 台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p>	<p><b>委託人(股東)</b></p> <p>股東戶號 姓名或姓名 徵求人 受託代理人</p> <p>簽名或蓋章 簽名或蓋章</p>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

## 紀念品領取須知

- 紀念品種類：毛寶好無比超淨亮防蟻抗菌洗衣精500g(紀念品不足時得以等值商品替代)
- 紀念品發放原則：持股未滿1,000股股東(含委託他人領取者)，不予發放，惟親自出席或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除外。
- 紀念品發放方式：
  - 委託徵求人代理出席：請於115年4月28日至115年5月22日(例假日除外)；各徵求場所得視徵求狀況提早結束徵求)洽徵求人徵求場所辦理(徵求1,000股(含)以上)。徵求場所詳見證基會免費網址：https://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免費查詢系統」，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 親自參加股東會者：請憑出席簽到卡(簽名或蓋章)出席股東會，並領取紀念品，於開會當天會場發放到會議結束止，會後恕不補發。
  - 持股1,000股以上之股東如不委託或親自出席股東會而欲領取紀念品者，請持出席簽到卡於開會當天會議結束前至會場領取。
  - 紀念品之兌換恕不採郵寄方式。
  - 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且投票成功者：憑出席簽到卡，或印出「電子投票平台」網頁之「議案表決情形」頁面全頁，於115年6月3日至115年6月5日(例假日除外)上午9時至下午4時30分止，至元大證券服務代理部：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67號B1或1樓(前往1樓紀念品發放處領取時，股東請往敦化南路二段73巷進入至葉財記世貿大樓後方停車場)換領紀念品，此期間非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恕不發放紀念品。



## 股東印鑑卡表單及注意事項



服務事務e櫃檯 eCounter

服務事務e櫃檯(eCounter)，請股東多加利用線上辦理服務相關事務。股東亦可透過eCounter之基本資料變更服務，申請辦理股票股利之集保劃撥帳號及現金股利之款項帳號變更。(網址：https://stockservices.tdcc.com.tw/evote/index.html)

(附件一)

## 發行115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說明

- 擬依據公司法第267條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佈之「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等相關規定，訂定本公司民國115年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
- 本次擬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自股東會決議後一年內，得分次向主管機關申報，於主管機關申報生效通知到達之日起二年內，得視實際需要，一次或分次發行，實際發行日期及相關作業事項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訂定之。
- 本次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內容如下：
  - 發行總額：發行普通股股數700,000股，實際發行股數將於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經股東會及主管機關核准後另提董事會決議之。
  - 發行條件：
    - 發行價格：無償發予員工
    - 既得條件：
      - 依本辦法所授予之員工權利新股，自授與日起至屆滿日仍在職，且屆滿日前一年度個人績效評核分數考績3A(含)以上，可分別達成既得條件之股份比例如下：
        - 授與日後任職屆滿6個月：既得比例為30%。
        - 授與日後任職屆滿18個月：既得比例為30%。
        - 授與日後任職屆滿30個月：剩餘股份。
 上述股份無條件進位至股。
      - 在職年限授與日之定義為股票撥付股東名簿之日。
      - 上述時間如遇假日，則提前至前一營業日辦理。
    - 員工未既得條件之處理：未符既得條件之股份由本公司無償收回，並辦理註銷。
  - 員工資格條件及得獲配或認購之股數：
    - 得獲配之員工以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給與日當日已到職之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或從屬公司全職員工為限，所稱控制或從屬公司，係依公司法第369條之2、第369條之3、第369條之9第2項及第369條之11之標準認定之，或依循發行前更新後之法令及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
    - 為保障股東權益，本公司將謹慎管理本辦法。得核發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的人員將限為：(i)與本公司未來成功發展相關之關鍵人員，(ii)個人表現對公司具相當價值，(iii)核心新進員工等。
    - 實際得依本辦法被授與員工及可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量，將參酌績效考核、過去及預期整體貢獻、特殊功績、發展潛力、職等、年資等因素擬定之分配標準，並考量公司營運需求及業務發展策略所需，由董事長核准後提報董事會同意。惟經理人、具員工身分之董事者，須先經薪資報酬委員會通過後，再提報董事會決議；非經理人、非具董事身分之員工，應先提報審計委員會通過後，再提報董事會決議。
    - 單一員工被授與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量，應依相關法令規定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辦理。
- 未達既得條件前股份之限制：

(附件二)

## 辦理公開募集發行普通股，或發行新股參與海外存託憑證，或私募方式發行普通股、或海外或國內可轉換公司債案說明

- 本公司為考量充實營運資金、償還銀行借款、償還公司債、籌資之時效性、可行性及發行成本，擬於適當時機，公開募集或私募方式引進策略性投資人籌募款項，並以擇一或搭配方式分次或同時發行普通股、發行新股參與海外存託憑證或發行海外或國內可轉換公司債，實際發行或得轉換股數擬提請股東會依據以下說明授權董事會視資本市場狀況以不超過32,000,000股額度內辦理之。
- 辦理公開募集國內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相關內容詳請115年股東會議事手冊。
- 辦理公開募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相關內容詳請115年股東會議事手冊。
- 辦理有價證券之私募(依據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第6項規定以及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辦理)，說明如下：
  - 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 私募普通股每股實際發行價格以不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為訂定私募價格之依據，參考價格以下列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定之：
      - 定價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 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未來不排除私募價格可能低於股票面額，惟私募價格可能低於面額，此係依現行法令規定訂定，係屬合理。若日後發生私募普通股每股價格受市場因素影響，依舊低於股票面額時，則對股東權益影響為實際私募價格與面額之差額產生之累積虧損，此一累積虧損數將視未來公司營運狀況消除之。實際定價日及實際私募價格擬提請股東會於決議成數之範圍內授權董事會視市場和公司狀況及選定策略性投資人之情事為依據訂定之。前述私募價格訂定之依據，除符合「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相關規定外，另考量私募有價證券自交付日起三年內，其轉讓對象及數量均有限制，且交付未滿三年不得向主管機關申報補辦公開發行及上市，故應屬合理。
    - 私募可轉換公司債之發行價格不得低於理論價格之八成。理論價格將以涵蓋並同時考量發行條件中所包含之各項權利而擇定之計價模型定之。若日後受證券市場變化因素影響，致訂定之每股發行之實際價格低於股票面額時，因已依據法令規範之定價依據辦理且已反映市場價格狀況，係為順利募得資金，有利公司長遠穩定成長之必要，其價格之訂定，應屬必要及合理。若有每股價格低於面額之情形者造成累積虧損增加對股東權益產生影響，未來將視公司營運及市場狀況提報董事會決議，以減資、盈餘、資本公積或其他法定方式彌補虧損。
  - 為保持最大發行彈性，定價日、實際參考價格及理論價格，及實際發行價格以及發行條件(包括票面利率、私募公司債轉換價格、轉換期間及方式)等細節條件尚未決定，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視資本市場發行狀況及選定策略性投資人之情事為依據訂定之。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後，應立即將之交付信託，並由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之代理人代所有獲配員工與信託機構簽訂、修訂信託相關契約暨全權代理其處理相關信託事務。且於既得條件未成就前，員工不得以任何理由或方式向受託人請求返還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於前條所定既得條件達成前，除繼承外，員工不得將其依本辦法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 未達既得條件前，於本公司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表決及選舉權等及其他有關股東權益事項，皆委託信託機構代為行使之。
- 未達既得條件前，不具有盈餘分配權(包括但不限於：股息、紅利、資本公積受配權)及現金增資之認股權。
- 自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公司法第165條第3項所定股東會停止過戶期間、或其它依事實發生之法定停止過戶期間前15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此期間達成既得條件之員工，不具有盈餘分配權。
- 既得期間內如本公司辦理現金減資、減資彌補虧損等非因法定減資之減少資本，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依減資比例註銷。如係現金減資，因此退還之現金須交付信託，於達成既得條件後無息交付員工；惟若未達既得條件，本公司將收回該等現金。
- 辦理本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必要理由：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人才，並激勵員工及提升員工向心力，以共創公司及股東之利益。
- 可能費用化之金額、對公司每股盈餘稀釋情形及其他對股東權益影響事項：
  - 可能費用化之金額：若以本公司115年3月9日收盤價55.7元擬制估算，於全數達成既得條件，可能費用化之最大金額為38,990仟元；依既得條件，則民國115年至118年費用化金額分別約為新台幣0仟元、22,224仟元、12,087仟元、4,679仟元。
  - 前述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前如遇有流通在外股份增加或減少，其費用化金額亦等比例作增減，以符合法令規範。
  - 對公司每股盈餘稀釋情形及其他對股東權益影響事項：以本公司目前已發行股數323,131,481股計算，暫估對每股盈餘稀釋情形，於國115年至118年分別為：0元、0.07元、0.04元及0.01元，對本公司每股盈餘稀釋尚屬有限，對股東權益尚無重大影響。前述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前如遇有流通在外股份增加或減少，其對每股盈餘的影響亦等比例作調整，以符合法令規範。
  - 其他重要約定事項：
    - 本辦法經董事會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超過二分之一同意，並向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實行，發行前修改時亦同。嗣後如因法令修改、主管機關審核要求等因素而有修正之必要時，授權董事長修訂本辦法，嗣後再提報董事會追認後始得發行。
    -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 115年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詳請115年股東常會議事手冊。

- 前述私募價格訂定之依據，除符合「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相關規定外，另考量私募有價證券自交付日起三年內，其轉讓對象及數量均有限制，且交付未滿三年不得向主管機關申報補辦公開發行及上市，故應屬合理。
- 特定人選擇之方式：
  - 以符合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第1項規定之資格條件，且能協助本公司提高技術、改良品質、降低成本、增進效率、擴大市場等效益，並認同本公司經營理念之策略性投資人為限。洽符合前揭條件之策略性投資人之目的、必要性及預計效益，在於因應本公司長期發展所需，擬藉由該等策略性投資人之技術、知識或通路等，以協助本公司達成上揭之效益。洽定特定人之相關事宜擬提請股東會全權授權董事會為之。
-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 不採用公開募集之理由：考量資本市場狀況、籌募資本之時效性、可行性、發行成本及引進策略性投資人之實際需求；而私募有價證券受限于三年內不得自由轉讓之規定，可確保公司與策略性投資夥伴間之長期合作關係；另透過授權董事會視公司營運實際需求辦理私募，亦將有效提高公司籌資之機動性與靈活性，故不採用公開募集而擬以私募方式發行有價證券。
  - 辦理私募之資金用途及預計達成效益：本公司將視市場及洽特定人之狀況，一次或分次(最多不超過3次)辦理，各分次私募募集資金將全數用以充實營運資金。各次私募預計將有強化公司競爭力、提升營運效能及強化財務結構之效益，對股東權益有正面助益。
- 本次私募之有價證券(包括海外有價證券)之相關限制，應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8及主管機關相關法令解釋辦理。
- 本案之重要內容，包括但不限於發行價格、發行股數、發行條件、募集金額、資金運用計畫、預定進度、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他未盡事宜，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如經主管機關核示或因其他情事而有修正必要時，亦同。
- 為配合本次辦理公開募集發行普通股，或發行新股參與海外存託憑證，或私募方式發行普通股、或發行海外或國內可轉換公司債，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或其指定之人代表本公司簽署、商議一切有關本次公開募集或私募計畫之契約及文件，並為本公司辦理一切有關本次公開募集或私募計畫所需事宜。
- 本次私募海外或國內可轉換公司債已於議案內容說明私募可轉換公司債之發行價格不低於理論價格之八成，而其轉換普通股之轉換價格不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符合法令之規定，惟目前尚未洽定策略性投資人，待本次股東會通過後視市場發行狀況及洽定策略性投資人後，由董事會訂定發行條件及債券票面利率等相關條件。
- 本案說明未盡事宜，授權董事長依法全權處理之。
- 本公司私募有價證券議案，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規定，應說明事項詳請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請點選(投資專區/私募專區)及本公司網站(網址：https://www.flexion.com.tw)，請點選(投資專區→股東專欄)。

請沿此虛線先摺再撕

D122-Z186-6105 正

長龍會議顧問股份有限公司部份徵求場地表

(摘要)

徵求點地址	徵求點電話	徵求點地址	徵求點電話
台北市中正區博愛路80號B1	(02)2388-8750	宜蘭縣羅東鎮林森路111號(諾貝爾麵包店後面)	0928-740-835
台北市中正區懷寧街76號1樓(壹咖啡彩券行)	0980-137-003	新竹市東區西大路97巷8號(牛肉麵巷內)	(03)526-8892
台北市中正區中華路二段301巷4號(黃豆家豆花店旁邊)	(02)2339-1391	新竹縣竹北市博愛街379號1樓(博愛街郵局對面)	(03)555-5276
台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二段148號Toffee服飾(松江路口,路易莎旁)	(02)2542-9368	桃園市桃園區中山東路199號(青溪國中對面)	(03)331-8844
台北市大安區瑞安街230號	(02)2708-6046	台中市北區英才路184號1樓-陳素蕊(大麵羹斜對面)	(04)2203-9343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81巷45弄27號	(02)2701-6245	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二段885-2號1樓(金伍翔鋁門窗)	(04)720-1027
台北市信義區永吉路278巷27弄32號1樓(永吉市場旁)	(02)8787-5802	彰化縣員林市大仁街1號(大同路二段全家便利商店斜對面)	(04)834-4546
台北市士林區德行東路95號(芝加哥數位影像)	(02)2838-2572	南投市彰南路一段1078號(南投國小斜對面)	(049)222-2366
台北市北投區裕民六路90巷1弄20號(近石牌捷運富邦證券後)	(02)2827-3035	嘉義市西區忠義街123號(近中山路口第三家)	(05)222-2705
台北市文山區景明街1號(興隆路一段138號OK便利商店旁)	(02)2935-5555	雲林縣斗六市城頂街62-2號(明志動物醫院)	0910-544-688
基隆市仁愛區孝二路29巷9號1樓	(02)2425-0062	台南市東區大同路一段45巷5號(東門圓環旁)	(06)214-1371
新北市板橋區長安街138巷1-1號(海山高中部後面,學盟補習班旁)	(02)2963-7878	台南市東區崇善路232巷17弄2號	(06)260-3856
新北市永和區中和路591號(金鴻興鐘錶行)	(02)2927-0606	高雄市三民區重慶街46號(近後火車站)	(07)311-8641
新北市三峽區民生街154號B19(民生花坊旁)	0970-476-060	高雄市鳳山區三誠路13號(近五甲廟、福誠高中)	(07)823-0388
新北市三重區重陽路一段118號(春米早午餐店)稅捐處正對面	(02)2982-4289	花蓮縣吉安鄉自強路449號1樓(建宏電器行)	(038)567-001

全通事務處理股份有限公司部份徵求場地表

(摘要)

徵求點地址	徵求點電話	徵求點地址	徵求點電話
台北市中正區武昌街一段8號	(02)8972-5568	桃園市桃園區愛八街15號(麵包同話後方)	(03)335-7025
台北市中正區館前路6號12樓之8(捷運台北車站新光三越出口)	(02)2331-2141	新竹市北大路305巷8號(國泰世華旁巷)	(03)523-7681
台北市中正區懷寧街42之1號1樓(心泰軟真國料理便當)	(02)2331-6372	苗栗縣頭份市維新路35號(竹南南地下道全家鞋店正對面)	(037)627-163
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206之2號(承三208巷口)	(02)2595-6189	台中市北區太平路217號(正美洗衣店)	(04)2201-4514
台北市中山區吉林路144巷10號2樓	(02)2563-5077	台中市豐原區豐陽路3號(7-11對面)	(04)2524-2955
台北市中山區龍江路155巷6號1樓(長春路口)	(02)2718-0952	彰化市中正路二段560巷22號(彰安國中旁巷內)	(04)722-4669
台北市大安區復興南路一段321號1樓A17室(捷達大安站6號出口)	(02)2501-5529	南投縣草屯鎮炎峰街3之7號(土銀斜對面)	(049)232-7456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11巷22號(敦南信義路口)	(02)2706-3889	嘉義市忠義街68號(蘭井街與光彩街中間)	(05)222-3203
台北市士林區德行東路92號(檳榔店內-忠誠牛肉麵旁)	(02)2828-2007	台南市中西區友愛東街15號(萬川餅店旁)	(06)228-6026
新北市板橋區東門街30之2號1樓之2(府中1號出口)	(02)2956-2019	台南市北區公園路128號(好鄰居藥局)	(06)221-9015
新北市新店區中正路247巷4弄2號(合康藥局巷內)	(02)2916-0308	台南市中西區西門路二段407號1樓(舊大舞台對面)	(06)221-8925
新北市永和區得和路373巷31弄11號1樓(原永元路)	(02)2920-8426	高雄市新興區南台路45號(中正、南台路三信合作社對面)	(07)282-2088
新北市三重區文化北路226巷46號1樓(正義北路八方雲集後/三安里站牌)	(02)2982-4608	高雄市前金區六合二路228號(市議會後面)	(07)201-4827
新北市新莊區公園一路70巷2號(阿耀的店旁巷)	(02)2993-1020	高雄市岡山區公園東路124號	(07)623-6250
宜蘭縣宜蘭市聖後街214號(富邦證券旁)	0958-616-137	屏東市中正路131號(秀波服務)	(08)765-7277

聯洲企管顧問股份有限公司部份徵求場地表

(摘要)

徵求點地址	徵求點電話	徵求點地址	徵求點電話
台北市中正區襄陽路6號1樓、3樓(重慶南路口星展銀行旁)	(02)2382-5390	新北市三重區力行路2段152號(旭隆機車行)	(02)2287-7143
台北中正區懷寧街36號1樓(漢口街,懷寧街口)(樂藥序3館旁)	(02)2312-0777	新北市樹林區日新街63號(喜來發獎券行)	0921-837939
台北市大同區迪化街一段21號1樓A區1325號(永樂市場1號入口)	(02)2552-6267	基隆市成功二路99號(阿友檳榔)(24小時營業)	0936-058397
台北市中山區龍江路336號(永登文具店)	(02)2501-8941	桃園市桃園區文化街85號(南門市場)(文化街與三民路口)	(03)333-2005
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3段217巷3弄6號1樓	(02)2721-2403	桃園市中壢區志廣路288號(Y宏汽車修護)(近懷寧醫院)	(03)422-8860
台北市信義區永吉路427號(信傑鎖店)(松山路口)	(02)2762-8708	新竹市培英街35巷7號1樓(由食品路155巷進入)	(035)268-390
台北市士林區德行東路324號1樓(元祥文具行)	(02)2834-1768	苗栗縣苗栗市為公路84號(清香餅行)	(037)261-069
台北市北投區溫泉路110之1號(蘇特思咖啡店)	(02)2894-3945	台中市北區梅亭街21-2號1樓(37號後面)	(04)2230-9676
台北市內湖區內湖路一段737巷4號(妮妮美妝精品店)(博登藥局對面)	(02)2798-5363	彰化縣彰化市中正路2段153號(有書書局)(吉祥街口)	(04)725-8207
台北市文山區羅斯福路6段403號1樓(景美站1號出口)樂立杯飲料店	0936-205-600	雲林縣虎尾鎮和平路82號(台一書局)	(05)632-3265
新北市汐止區中正路117號(即可印企業社)	(02)2642-2707	嘉義市中正路518號	(05)227-8430
新北市新店區安和路2段138號之2(欣運汽車行)(安坑輕軌K7陽光運動公園站)	(02)2212-4395	台南市東區林森路2段113號(鴻宇光學(望遠鏡)旁)	(06)275-3049
新北市板橋區陽明街23巷11號(岑欣印刷)(新埔站1號出口)	(02)8253-7181	高雄市三民區襄揚街293-5號(慈航嬰兒用品店)	(07)350-2867
新北市中和區中山路2段131巷16號1樓(南山高中廣福路56巷入)	(02)2248-2750	高雄市鳳山區曹公路65號(台灣銀行對面)	(07)746-5038
新北市永和區中正路68號1樓(順寶電器行)(智光商職旁)	(02)2942-2700	宜蘭縣宜蘭市民權路二段150號(麥味登早午餐)	0952-088517

地址：

寄件人 姓名：

電話：

請貼郵票

106045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67號地下一樓

台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收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委託書用紙填發須知

- 一、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出席簽到卡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二、委託書之委託人及受託代理人，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辦理。
- 三、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且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
- 四、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五、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 六、徵求人如為信託事業、股務代理機構，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統一編號。
- 七、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台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15年股東常會開會通知書

- 一、本公司訂於民國115年5月28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整(受理股東開始報到時間為上午八時三十分，於股東會會場辦理報到)，假高雄市大寮區和發產業園區上發五路1號，召開115年股東常會。會議主要內容：(一)報告事項：1.114年度營業報告。2.114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3.本公司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情形及進度報告。4.本公司114年股東常會決議「辦理公開募集發行普通股，或發行新股參與海外存託憑證，或私募方式發行普通股、或海外或國內可轉換公司債案」之處理情形報告。(二)承認事項：1.114年度之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2.114年度盈虧撥補案。(三)討論事項：1.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案。2.發行115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3.辦理公開募集發行普通股，或發行新股參與海外存託憑證，或私募方式發行普通股、或海外或國內可轉換公司債案。4.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四)臨時動議。
- 二、發行115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說明，請參閱附件一。
- 三、辦理公開募集發行普通股，或發行新股參與海外存託憑證，或私募方式發行普通股、或海外或國內可轉換公司債案說明，請參閱附件二。
- 四、依公司法第209條之規定，擬請本次股東會同意解除本公司獨立董事傅新彬於擔任本公司董事期間競業禁止之限制，並於股東會討論該案前，當場補充說明其競業內容。
- 五、檢奉出席簽到卡及委託書各乙份，貴股東如決定親自出席，請於「出席簽到卡」上簽名或蓋章後，於會議當日攜往會場報到；如委託代理人出席，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親自填妥代理人姓名、地址後，於股東會五日前寄(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106045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67號地下一樓)，以利寄發出席簽到卡予受託代理人。
- 六、本公司委託書之統計驗證機構為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 七、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15年4月27日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基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網址：<https://free.sfii.org.tw>至「委託書免費查詢系統」，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 八、本次股東會會議主要內容，若有公司法第172條規定之事項，除列舉於召集通知外，其主要內容，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點選「單一公司/電子文件下載/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含存託憑證資料)」查詢。
- 九、本次股東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115年4月28日至115年5月25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電子投票平台，依相關說明操作之。【網址：<https://stockservices.tdcc.com.tw>】

台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啟

